附件1：

白银区土地储备工作领导小组

为顺利推进白银区土地储备工作，经区政府研究同意，决定成立白银区土地储备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土地储备工作的组织领导。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何艳君 区政府副区长

冯树川 区政府副区长

副组长：张明坤 区动迁办主任

 李惠萍 白银国土分局局长

吴志明 区财政局局长

成 员：郭卫平 白银公安分局局长

梁 伦 王岘镇党委书记、区城管综合执法局局长

高承鑫 市绿化办公室副主任、区水务局局长

王定刚 市政工程管理处副主任

刘 弘 市园林局副局长

范志超 区纪委副书记、监察委副主任

李德聪 区发改局局长

张玉珀 区工信局局长

罗继刚 区住建局局长

张明生 区农牧局局长

高 峰 区林业局局长

张旭升 区文体局局长

李存才 区审计局局长

张德胜 区政府办公室副主任、信访局局长

齐宝刚 区国资中心主任

曾俊龙 黄河假日城管委会主任

王建仓 纺织路街道党委书记、办事处主任

张志生 水川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强建民 王岘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梁铭军 区社保局局长

张绪文 区旅游局局长

 土地储备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白银国土分局，李惠萍同志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具体负责土地储备综合协调工作。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，由接任工作的同志替补，不另行文通知。